

表 2.9

二零零八年按是否在行人過路處或其鄰近地方及嚴重程度劃分的道路交通意外數字

	嚴重程度			
	致命意外	嚴重意外	輕微意外	總計
在下列過路處管制範圍內				
斑馬線	2	22	97	121
交通燈控制	37	393	2 512	2 942
警員指揮	0	0	8	8
交通安全隊指揮	2	13	92	107
行人輔助線	0	21	93	114
不在過路處管制範圍內，但在下列 管制範圍 15 米內				
斑馬線	0	6	12	18
交通燈控制	2	6	84	92
警員指揮	0	0	1	1
交通安全隊指揮	0	1	6	7
行人輔助線	1	2	6	9
行人天橋 / 隧道	1	20	104	125
管制範圍不詳	0	0	1	1
沒有過路處管制	98	1 612	9 321	11 031
總計	143	2 096	12 337	14 576